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范志敏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范志敏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范志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由于范志敏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不足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范志敏先生的辞职报告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范志敏先生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范志敏先生在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范志敏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翁胜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翁胜斌先生当选后将接任原范志敏先生担任的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补选的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候选人翁胜斌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翁胜斌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9日

附件：独立董事简历

翁胜斌先生：197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副教授。中国质量协会卓越绩效评审员、嘉兴市质量智囊团成员。2005年7月至今在嘉兴学院商学院从事工商管理教学。现任嘉兴学院商学院副院长、嘉兴市民营经济发展研究会副秘书长。

翁胜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